

2022 年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三、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以及有关城镇化发展战略和城乡规划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负责全县村镇规划管理工作，审查和报批各乡镇的总体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规范村镇建设、指导全县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全县农村住房建设和危房改造工作，综合协调中心村建设。

（三）承担建立全县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负责全县工程建设造价和标准定额管理工作；组织执行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标准、经济定额和行业标准定额。

（四）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城市规划区内建设工程质量和安全、招标投标、工程交易、有形市场、建筑企业养老保障金统筹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对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行业进行监督管理和相关企业资质管理。

（五）负责全县城市市政公用事业的行业管理；负责城市供水、排水、节水、污水处理、供热、燃气、路灯等市政公用设施行业管理工作。

（六）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组织拟订全县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制度并组织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全县建设工程合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建设机械产品的检测和管理。

（七）负责编制全县工程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大型

项目可行性研究等工程建设前期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全县年度重点工程项目计划及各类城建项目的前期论证、规划选址、工程设计审查、工程施工管理、竣工验收管理和基本建设程序管理。

（八）负责全县建设系统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开发、推广和应用工作；推进新建建筑节能改造工作；负责全县建筑业产品备案工作。

（九）负责全县勘察设计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勘察设计单位的资质管理和行业工作；负责监督实施各类房屋建筑及其附属设施和城市市政设施的建设工程抗震设计规范，协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民用建筑结合修建人防工程的管理工作。

（十）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包括：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预算、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预算。

纳入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9,426.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76.66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750.24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科学技术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2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8.39
七、其他收入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231.01
		十二、农林水支出	27.9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51.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9,426.90	本年支出合计	9,426.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9,426.90	支出总计	9,426.90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上年 结转	其中财 政拨款 结转
合 计				9,426.90	9,426.90	5,676.66	3,750.2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22	508.22	508.2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0.85	490.85	490.8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07	132.07	132.0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65	58.65	58.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17	276.17	276.1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7	23.97	23.97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7	17.37	17.3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7	17.37	17.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39	108.39	108.3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39	108.39	108.3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6.23	86.23	86.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6	22.16	2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31.01	6,231.01	2,480.77	3,750.2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80.77	2,480.77	2,480.77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770.52	1,770.52	1,770.52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5.14	255.14	255.1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5.11	455.11	455.11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70.24	2,570.24		2,570.24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67.24	1,067.24		1,067.24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3.00	1,503.00		1,503.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	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1,000.00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80.00	180.00		180.00										
212	14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80.00	180.00		18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7.91	27.91	27.91											
213	01		农业农村	27.91	27.91	27.91											
213	01	26	农村社会事业	27.91	27.91	27.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1.37	2,551.37	2,551.37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300.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300.00	2,300.00	2,3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37	251.37	251.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1.37	251.37	251.37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9,426.90	3,093.61	6,33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22	508.2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0.85	490.8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07	132.0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65	58.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17	276.1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7	23.97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7	17.3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7	17.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39	108.3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39	108.3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6.23	86.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6	2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31.01	2,225.63	4,005.38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80.77	2,225.63	255.1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770.52	1,770.52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5.14		255.1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5.11	455.11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70.24		2,570.24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67.24		1,067.24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3.00		1,503.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	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80.00		180.00			
212	14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80.00		18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7.91		27.91			
213	01		农业农村	27.91		27.91			
213	01	26	农村社会事业	27.91		27.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1.37	251.37	2,300.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300.00		2,3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37	251.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1.37	251.37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676.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3,750.24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22	508.2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8.39	108.3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6,231.01	2,480.77	3,750.24	
		十二、农林水支出	27.91	27.9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551.37	2,551.3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9,426.9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9,426.90	5,676.66	3,750.24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收 入 总 计	9,426.90	支 出 总 计	9,426.90	5,676.66	3,750.2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5,676.66	3,093.61	3,026.35	67.26	2,583.0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8.22	508.22	508.2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0.85	490.85	490.85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07	132.07	132.07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8.65	58.65	58.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17	276.17	276.1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3.97	23.97	23.97		
208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7	17.37	17.37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7	17.37	17.3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39	108.39	108.3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39	108.39	108.3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6.23	86.23	86.2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2.16	22.16	22.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80.77	2,225.63	2,158.37	67.26	255.14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480.77	2,225.63	2,158.37	67.26	255.1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770.52	1,770.52	1,717.94	52.58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5.14				255.14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55.11	455.11	440.43	14.68	
213			农林水支出	27.91				27.91
213	01		农业农村	27.91				27.91
213	01	26	农村社会事业	27.91				27.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51.37	251.37	251.37		2,300.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300.00				2,30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51.37	251.37	251.37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51.37	251.37	251.3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093.61	3,026.35	67.2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2,247.12	2,247.12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731.27	731.27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15.16	915.1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60.94	60.9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19.74	219.7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0.30	20.3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86.23	86.2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13.67	13.6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99.82	199.8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577.94	577.94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16	193.16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18	231.18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0	16.1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6.43	56.43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67	3.6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2.16	22.1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0	3.7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1.55	51.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2.58		52.58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0		10.00
302	02	印刷费	502	01	办公经费	2.00		2.00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302	05	水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27		0.27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19		0.19
302	09	物业管理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30		0.3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0		3.00
302	15	会议费	502	02	会议费	1.90		1.90
302	16	培训费	502	03	培训费	5.90		5.9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2	06	公务接待费	1.90		1.9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0		5.9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20.19		20.1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0.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4.68		14.68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80		0.8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0		0.60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50		8.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		1.9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		2.8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29	201.29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146.89	146.89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10.58	10.58	
303	07	医疗费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43.83	43.8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0.64	0.00	7.90	0.00	7.90	2.74	10.30	0.00	7.80	0.00	7.80	2.5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3,750.24				3,750.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50.24				3,750.24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570.24				2,570.24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67.24				1,067.24
212	08	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503.00				1,503.00
212	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	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0				1,000.00
212	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80.00				180.00
212	14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180.00				18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注：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	其中：财 政拨款结 转
合 计				2,407.14	2,407.14	2,335.14	72.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7.14	107.14	35.14	72.00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14	35.14	35.1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4.40	4.40	4.40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74	30.74	30.74							
212	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的支出	72.00	72.00		72.00						
212	08	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72.00	72.00		72.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00.00	2,300.00	2,300.00							
221	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00.00	2,300.00	2,300.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300.00	2,300.00	2,300.00							

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合计	3,093.61	3,093.61	3,093.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25.06	2,825.06	2,825.06							
301	01	基本工资	924.43	924.43	924.43							
301	02	津贴补贴	1,146.33	1,146.33	1,146.33							
301	03	奖金	77.04	77.04	77.0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6.17	276.17	276.1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3.97	23.97	23.97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8.39	108.39	108.3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37	17.37	17.3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51.37	251.37	251.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26	67.26	67.26							
302	01	办公费	10.80	10.80	10.80							
302	02	印刷费	2.00	2.00	2.00							
302	05	水费	0.27	0.27	0.27							
302	06	电费	1.00	1.00	1.00							
302	07	邮电费	0.19	0.19	0.19							
302	09	物业管理费	0.30	0.30	0.30							
302	11	差旅费	3.00	3.00	3.00							
302	15	会议费	1.90	1.90	1.90							
302	16	培训费	5.90	5.90	5.9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50	2.50	2.50							
302	28	工会经费	8.50	8.50	8.5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0	7.80	7.8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3.07	23.07	23.0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3	0.03	0.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29	201.29	201.29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 计	其中：财政 拨款结转
303	02	退休费	146.89	146.89	146.89							
303	05	生活补助	10.58	10.58	10.58							
303	07	医疗费补助	43.83	43.83	43.83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小计	其中：财政拨 款结转
合 计		6,333.29	6,333.29	2,583.05	3,750.24						
供暖配套费及居民供暖补贴	特定目标类	2,500.00	2,500.00		2,500.00						
老旧小区改造	特定目标类	2,300.00	2,300.00	2,300.00							
污水处理厂运维费	特定目标类	983.00	983.00		983.00						
农村厕所改造及后续管护	特定目标类	292.15	292.15	27.91	264.24						
办公业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6.00	6.00	6.00							
房地产业务运转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62.50	62.50	62.50							
廉租房物业管理经费	特定目标类	14.64	14.64	14.64							
运转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108.00	108.00	108.00							
城乡建设运行补助经费	特定目标类	60.00	60.00	60.00							
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费	特定目标类	4.00	4.00	4.00							
房产系统业务维护费	特定目标类	3.00	3.00		3.00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关于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收支总预算均为 9,426.9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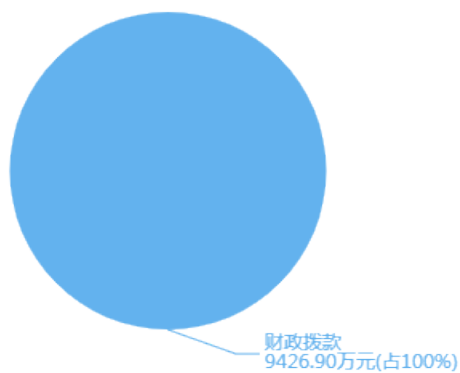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收入预算为 9,426.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9,426.9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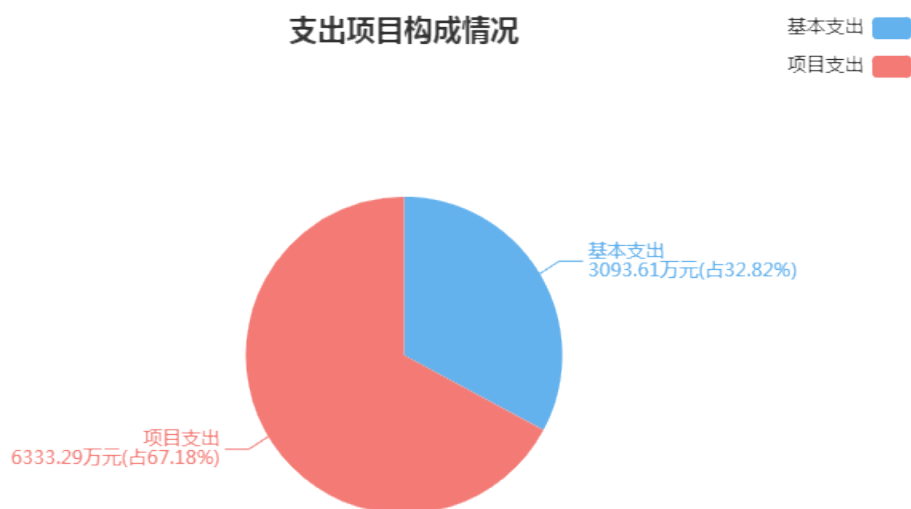
收入构成情况

财政拨款



三、关于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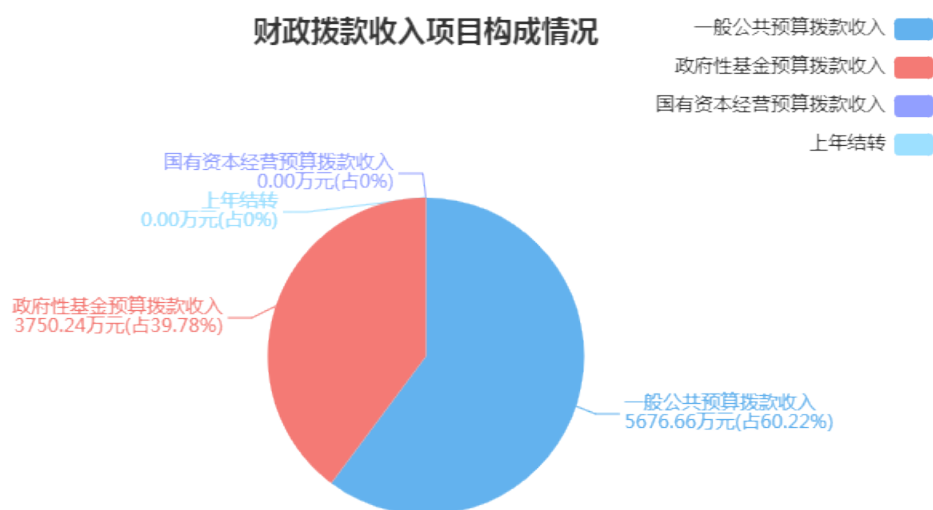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支出预算为 9,426.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093.61 万元，占 32.82%，项目支出 6,333.29 万元，占 67.1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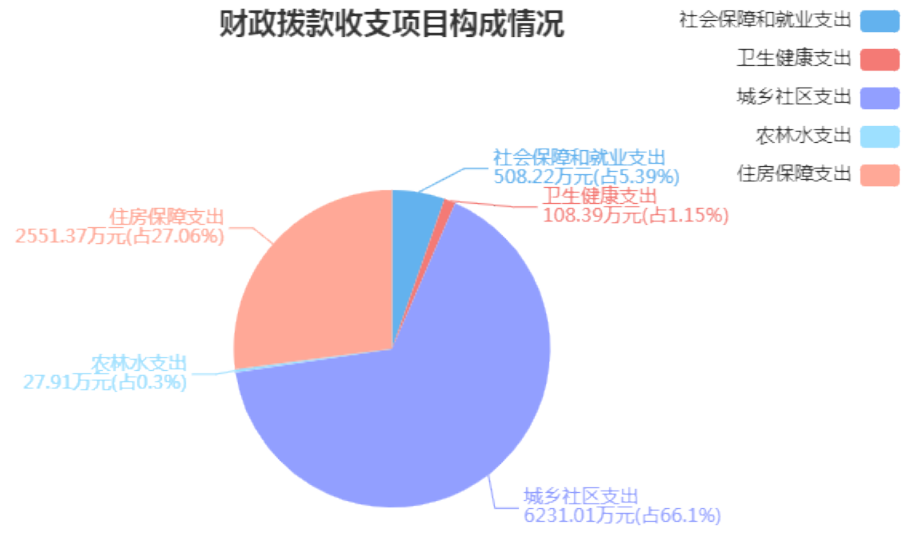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9,426.9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76.66 万元，占 60.2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750.24 万元，占 39.7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收入 0 万元，占 0%。



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8.22 万元，占 5.39%；卫生健康（类）支出 108.39 万元，占 1.15%；城乡社区（类）支出 6,231.01 万元，占 66.1%；农林水（类）支出 27.91 万元，占 0.3%；住房保障（类）支出 2,551.37 万元，占 27.06%。

财政拨款收支项目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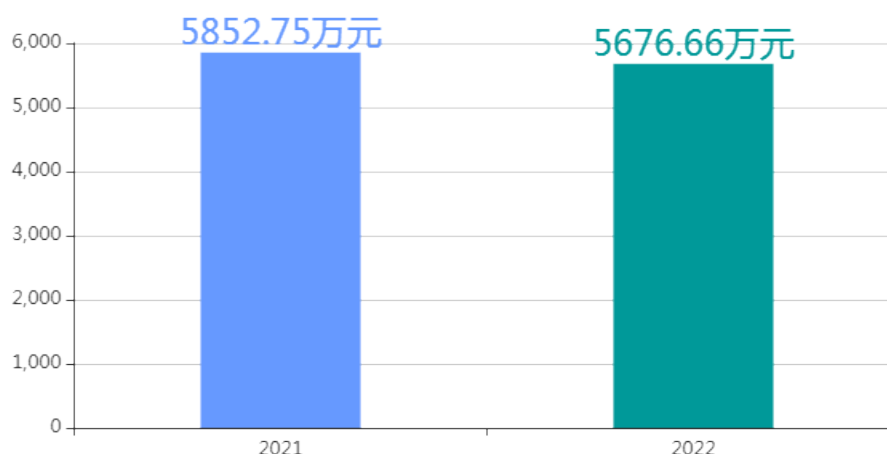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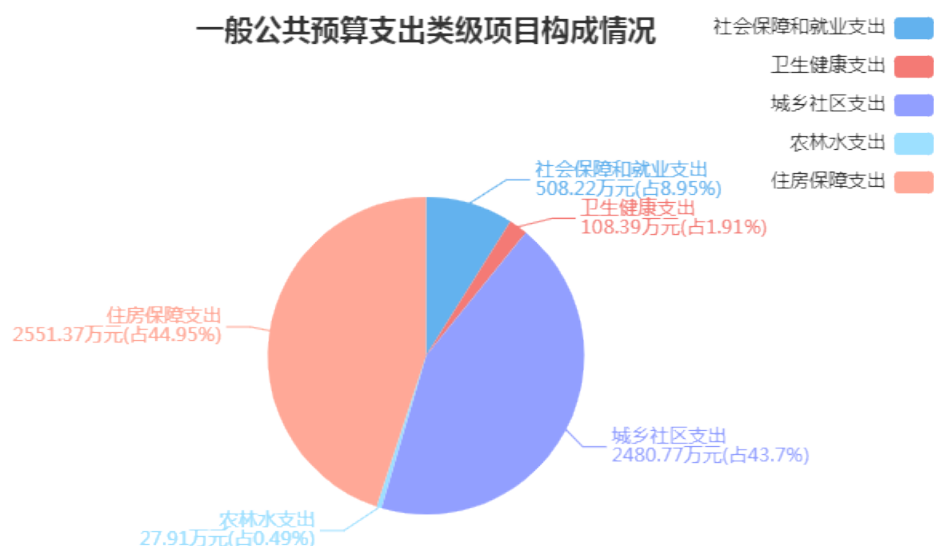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676.6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76.09 万元，下降 3.01%，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支出增加；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农村清洁取暖改造及污水处理运营相关预算支出减少。

一般公共预算较上年变化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5,676.66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08.22 万元，占 8.95%；卫生健康（类）支出 108.39 万元，占 1.91%；城乡社区（类）支出 2,480.77 万元，占 43.7%；农林水（类）支出 27.91 万元，占 0.49%；住房保障（类）支出 2,551.37 万元，占 44.95%。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32.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2.07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预算科目调整单位缴纳的退休人员相关退休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58.65 万元，比上年增加 58.65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预算支出科目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76.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49 万元，增长 27.46%，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人员增减变动；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新进人员导致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23.9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8 万元，增长 161.4%，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人员增减变动；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新进人员导致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17.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37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预算支出科目调整；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新进人员导致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86.23 万元，比上年增加 86.2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预算科目调整单位缴纳的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险支出。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22.1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2.1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预算支出科目调整。

8.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770.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35.14 万元，下降 23.21%，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城乡建设

运行补助经费支出以及划转市政留下人员相关经费支出科目调整，同时加强机关运行经费管理，精简支出。

9.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255.1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5.14 万元，增长 2,451.4%，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房地产业务运转补助经费减少；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城乡建设运行补助经费项目支出以及划转市政留下人员相关经费支出由原先的行政运行支出调整为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0. 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 455.1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55.1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预算支出科目调整。

11. 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村社会事业（项）支出 27.91 万元，比上年增加 27.91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上级转移支付安排的支出用于厕所革命支出。

12. 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支出 2,3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0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支出增加。

1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251.37 万元，比上年增加 61.61 万元，增长 32.47%，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人员增减变动；平邑县住房

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单位新进人员导致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3,093.61 万元。主要用于：

1. 人员经费 3,026.35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补贴、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社会福利和救助。

2. 公用经费 67.26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按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办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22 年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共 10.3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2022 年本部门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8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2022 年本部门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8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公务接待费 2.5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3,750.2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960.32 万元，下降 89.2%，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房产系统业务维护费减少；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棚户区改造政府性基金以及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及维修费用预算支出减少。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为 3,750.2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支出 1,067.24 万元，主要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农村厕所改造及后续管护相关支出，比上年增加 67.24 万元，增长 6.72%，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加强农村厕所后续管护。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1,503 万元，主要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供暖配套费及居民供暖补贴相关支出，比上年减少 750 万元，下降 33.29%，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压减供暖配套费相关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支出 1,000 万元，主要是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房产系统业务维护费项目

支出科目调整；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压减供暖配套费相关支出，比上年增加 400 万元，增长 66.67%，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本年用于供暖配套费及居民供暖补贴中的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相关预算支出有所减少，增加了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部分的预算支出。

4.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支出 180 万元，主要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用于污水处理厂运营维护费，比上年增加 180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去年的污水处理厂运营维护费在其他项中安排预算支出。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家行政单位以及平邑县住房保障中心等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52.58 万元。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0.78 万元，增长 1.51%。主要原因是：编制内实有人数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 2,407.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2,407.14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结余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96.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3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1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实物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行政执法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中，其他用车主要是路灯维护作业用车、防汛作业用车以及工地巡查用车。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件、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件、套）。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

设备, 2022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11 个，预算资金 6,333.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333.29 万元。拟对供暖配套费及居民供暖补贴、污水处理厂运维费、农村厕所改造及后续管护、老旧小区改造、办公业务经费、房地产业务运转补助经费、廉租房物业管理经费等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6,333.2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6,333.29 万元。

（五）部门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表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城乡建设运行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60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城乡建设平稳运转，服务全县建设行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建设任务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城乡建设任务完成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城乡建设任务完成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60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建筑业持续发展	持续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厂运维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983 万元			
总体目标	项目日处理污水规模 6 万吨，年处理污水达到 2190 万吨，县城污水收集率 95%以上，出水达标率 100%；年处置污泥 11000 吨，污泥处置方式走向规范化；尾水湿地提升改造后水质净化功能得到提高，绿化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污水处理量	1095 万吨
			年污泥处理量	3600 吨
		质量指标	水处理排放标准	一级 A
			水处理排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及时率	100%
			污泥处理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单价	0.771元/吨
			污泥处理单价	340元/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年污水处理收入	1688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污水集中处理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氨氮排放减少量	21.15吨
			COD排放减少量	220.1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节水型城市创建	持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浚河流域群众满意度	≥90%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农村厕所改造及后续管护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292.15 万元			
总体目标	14 个镇街全部建立健全后续管护服务站，厕具维修、粪污抽运队伍正常运转。计划完成 336 户农村旱厕改造。通过项目实施，实现农村改厕、公厕后续管护的规范化运作，进一步提升农村居民生活水平，改善人居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改厕数量	336 户
			各镇街建立服务站数量	14 个
		质量指标	改造厕所设施合格率	≥95%
			厕具保修率	≥95%
			粪污抽运率	≥95%
		时效指标	厕具保修及时率	≥95%
			粪污抽运及时率	≥95%
		成本指标	改厕造价	1000 元/户
			管护标准	30 元/户、6000 元/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预防粪源性疾病传播	有效预防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显著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改厕粪污无害化处理率	≥8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厕后续管护机制	持续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厕农户满意度	≥95%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运转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108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住建事业平稳运转和人员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建设任务执行率	≥95%
		质量指标	城乡建设任务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城乡建设任务执行及时率	≥9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108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住建事业人员稳定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建筑业持续发展	持续促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建局企业人员满意度	≥90%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管网配套费及居民供暖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2500 万元			
总体目标	加大对居民供暖扶持政策宣传力度，切实加强对居民供暖资金的管理，充分发挥居民供暖财政扶持资金的引导作用，为县城集中供暖事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保障县城 292 万平米居民供暖用暖，让全县居民过一个温暖、祥和的冬季，提高居民的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292万平方米
			管网建设总面积	100万平方米
		质量指标	供热管网辐射范围供暖率	98%
			供暖温度合格率	99%
		时效指标	供暖二级站启动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供热煤耗下降率	3%
			供电煤耗下降率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居民供暖支出	每平米 3.5 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用暖需求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二氧化硫减排量	175 吨
			氮氧化物减排量	21 吨
			粉尘减排量	500 吨
			烟气排放达标率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供暖体系建设保障情况	持续完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暖居民满意率	≥90%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房地产业务运转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62.5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加强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及制定物业管理相关政策的监督管理，确保各项房地产业务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房地产业务完成率	95%以上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95%以上
		时效指标	各项房地产业务完成及时率	95%以上
		成本指标	超预算率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房地产业务正常开展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落实住房保障服务政策	持续落实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以上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老旧小区改造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2300 万元			
总体目标	根据省市工作要求和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积极开展我县老旧小区改造工作。2022 年度对蒙山转播台等 33 个老旧小区整治改造，涉及 101 栋楼，2720 户。改善老旧小区环境及配套等方面问题，逐步提升居民生活环境、幸福指数。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楼栋数	101栋
			改造户数	2720 户
		质量指标	改造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改造完工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每户平均改造成本	≤1.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老旧小区环境及配套问题	显著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居民居住生活环境、幸福指数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小区居民满意度	95%以上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廉租房物业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14.64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小区水电畅通、卫生整洁、安全保卫等工作,保障廉租房小区各项管理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楼栋数	3栋
			保障户数	228户
		质量指标	小区物业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小区物业保障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14.64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廉租房小区各项管理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廉租房住户幸福指数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住户满意度	95%以上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房产系统业务维护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3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房产交易业务系统、新建商品房资金监管系统、存量房网签及资金监管系统等三个系统正常运行，确保各项业务系统正常运转。保障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确保各项业务系统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3个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转率	95%以上
		时效指标	系统维护及时率	95%以上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3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与信息化管理水平	显著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可使用年限	≥10年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满意度	95%以上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办公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6 万元			
总体目标	保障日常办公用品购置，基本办公用品支出得到解决，确保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用品购置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总额	≤6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设备可使用年限	≥5年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以上

2022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专业技术职务评审费			
主管部门	平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资金情况	资金总额：4 万元			
总体目标	我县建筑工程领域专业技术人员多，企、事业单位对专业技术人员的需求量大，通过职称评审提高专业技术人员学习的积极性，从而提高了行业领域企业综合实力和竞争力，提升事业单位的工作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初级职称评审人数	约 100 人
			中级职称评审人数	约 400 人
		质量指标	初级职称评审通过率	100%
			中级职称评审通过率	≤65%
		时效指标	初级职称评审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中级职称评审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初级职称评审收费标准	100元/人次
			中级职称评审收费标准	160元/人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培养输送建筑行业人才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建筑工程领域从业人员的学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评审人员满意度	≥95%

（六）涉密事项说明。平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支出预算以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均按照国家保密法律法规涉密管理的规定予以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县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县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单位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主要包括教育收费、公立幼儿园接受的捐赠收入等。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部门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县级行政单位（包括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

本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不包括市县政府当年按规定用土地出让收入向中央和省级政府缴纳的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的支出。

二十五、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二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用于污

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农村社会事业(项)：
反映用于农村社会事业发展的支出。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 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